

证券代码：838722

证券简称：江凌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担任主办券商，于 2016 年 9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股票简称：江凌股份，证券代码：838722。2019 年 1 月，经公司与广发证券友好协商，决定解除双方的合作关系，并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

自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系统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公司自 2016 年聘请广发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广发证券遵循勤勉尽职的原则，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的义务。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出具了《关

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相关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广发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及其他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证监会和全国股权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与广发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之终止协议》，同日与东吴证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持续督导协议》。2019 年 2 月 27 日，全国股转系统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各方协议生效，由东吴证券承接公司的主办券商工作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8 日